证券代码: 600115

证券简称: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:临 2022-056

##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23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监事会第23次会议, 经监事会主席郭丽君召集,于 2022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参加会议的监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 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已达法定人数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监事会主席郭丽君、监事方照亚、周华欣审议了有关议案,一致同意并作出 如下决议:

一、审阅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度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日常关联交易金 额上限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经审阅认为,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和资产管理的需要,交易方式 符合市场规则,交易价格公允,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。

监事会审阅该议案时,关联监事方照亚回避了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2日